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布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布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萬華媒體 ONEMEDIAGROUP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26)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第三季業績公布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宣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於二零一九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13,422	20,909
已售貨品成本		(11,128)	(13,448)
毛利		2,294	7,461
其他收入	3	3,762	1,560
銷售及分銷支出		(3,163)	(4,070)
行政支出		(4,453)	(5,676)
經營虧損		(1,560)	(725)
財務費用		(60)	(47)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3)	-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33)	(772)
所得稅支出	5	(21)	(45)
期內虧損		(1,654)	(817)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654)	(817)
–非控股權益		-	-
		(1,654)	(817)
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以每股港仙呈列)			
–基本及攤薄	6	(0.41)	(0.20)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虧損	(1,654)	(81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貨幣匯兌差額	(12)	2
<i>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平 值變動	360	(4,253)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1,306)	(5,068)
應佔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1,306)	(5,068)
- 非控股權益	-	-
	(1,306)	(5,06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6	679
無形資產		-	-
使用權資產		-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8	6,960	9,821
使用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237	-
總非流動資產		<u>7,803</u>	<u>10,500</u>
流動資產			
存貨		314	37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10,584	8,6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056	9,976
總流動資產		<u>28,954</u>	<u>19,028</u>
總資產		<u>36,757</u>	<u>29,528</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401	401
股份溢價		457,543	457,543
其他儲備		(332,000)	(338,955)
累計虧損		(114,752)	(105,935)
總權益		<u>11,192</u>	<u>13,05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服務金承擔		137	137
租賃負債		358	2,285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9	10,000	-
總非流動負債		<u>10,495</u>	<u>2,42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7,463	8,567
合約負債		5,433	2,263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671	976
租賃負債		1,401	2,205
應付所得稅		102	41
總流動負債		<u>15,070</u>	<u>14,052</u>
總負債		<u>25,565</u>	<u>16,474</u>
總權益及負債		<u>36,757</u>	<u>29,528</u>

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a) 編製基準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未經審核，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編製。

此財務資料乃按照歷史成本常規編製。

編製貫徹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財務資料時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

本第三季業績公布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經審核綜合全年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布一併閱讀。

(b) 會計政策

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載有關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本期間應付所得稅採用預期全年盈利總額適用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毋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報告期間強制應用之新訂準則及詮釋。預期該等新訂準則及詮釋不會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2 分部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識別。本集團視行政委員會為主要經營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至分部及評估其表現。

行政委員會按除稅前經營溢利／虧損(惟不包括企業開支)評估經營分部表現。其他資料則按與內部財務報告貫徹一致之方式計量。

行政委員會考慮香港及台灣娛樂及生活時尚業務、手錶及汽車業務以及其他業務之表現。

來自該等地區之外來客戶營業額總額分析以及向行政委員會提供作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呈報分部之本集團營業額及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媒體業務 香港及台灣		總計 千港元
	娛樂及生活 時尚業務 千港元	手錶及 汽車業務 以及其他 千港元	
營業額	9,816	3,606	13,422
分部虧損	(716)	(91)	(807)
未分配支出			(813)
經營虧損			(1,620)
應佔合營企業業績			(13)
除所得稅前虧損			(1,633)
所得稅支出			(21)
期內虧損			(1,654)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19	-	19
保就業計劃項下政府資助	1,979	420	2,399
財務費用	(48)	(12)	(60)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69)	(15)	(84)
無形資產攤銷	-	-	-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	-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媒體業務 香港及台灣		總計 千港元
	娛樂及生活 時尚業務 千港元	手錶及 汽車業務 以及其他 千港元	
營業額	15,974	4,935	20,909
分部(虧損)/溢利	(177)	503	326
未分配支出			(1,098)
除所得稅前虧損			(772)
所得稅支出			(45)
期內虧損			(817)
其他分部資料:			
利息收入	53	-	53
財務費用	(39)	(8)	(4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52)	(16)	(168)
無形資產攤銷	(61)	(1)	(6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552)	-	(552)

3 其他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銀行利息收入	19	53
其他媒體業務收入	744	454
股息收入	576	1,053
政府之保就業計劃項下資助	2,399	-
其他	24	-
	<u>3,762</u>	<u>1,560</u>

4 經營虧損

包括在已售貨品成本、銷售及分銷支出以及行政支出之開支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消耗紙張	52	102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84	168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	552
無形資產攤銷	-	6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1,733	12,800
短期租賃有關支出	58	56
	<u>58</u>	<u>56</u>

5 所得稅支出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九年：16.5%)計提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21	45
	<u>21</u>	<u>45</u>

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集團虧損除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以千計)	400,900	400,90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1,654)</u>	<u>(817)</u>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每股港仙)	<u>(0.41)</u>	<u>(0.20)</u>

由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概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股份，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7 股息

董事並無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買賣證券 - 上市證券		
於期初/年初	9,821	23,895
出售 (附註)	(12,323)	-
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9,462	(14,074)
於期末/年末	<u>6,960</u>	<u>9,821</u>

附註：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本集團出售若干公平總值約12,300,000港元之證券。於出售時，本集團確認正數公平值變動約8,300,000港元，乃按總銷售所得款項與已出售證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計算。此項已出售證券之正數公平值變動連同未售證券之公平值變動計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公平值收益約9,500,000港元內。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約2,400,000港元已轉撥至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之累計虧損。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公平值按上市證券之股價釐定。

9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毋須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償還、按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6%計息。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自其同系附屬公司獲得融資為2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5,000,000港元)，包括已動用融資10,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及未動用融資15,000,000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5,000,000港元)。

10 或有負債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或擔保(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11 重要投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 12,000,000 普通股(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0,250,000 普通股)毛記葵涌普通股，相當於毛記葵涌之 4.4%(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5%)股權。期內，自該等普通股收取之股息為 576,000 港元 (2019 年：1,053,000 港元)。毛記葵涌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且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716)，主要從事向客戶提供綜合廣告及媒體服務。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普通股之公平值為 6,960,000 港元(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9,821,000 港元)，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佔本集團資產總值約 19%(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33%)。

在毛記葵涌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上市」)前，於毛記葵涌之投資(就 12,000,000 股毛記葵涌普通股而言)之原總成本 1,041,000 港元 (就 20,250,000 股毛記葵涌普通股而言則為 1,757,000 港元)於本集團財務報表視作聯營公司之權益。緊隨上市前，於毛記葵涌之投資(就 12,000,000 普通股而言)之賬面值為 1,768,000 港元 (就 20,250,000 股毛記葵涌普通股而言則為 2,983,000 港元)。於毛記葵涌之投資並非持作買賣。本集團認為此項投資為策略性投資，並將定期檢討其投資策略以應對市況轉變。

12 業務回顧

於回顧季度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為 13,422,000 港元 (二零一九年：20,909,000 港元)，較上個財政年度同季減少約 36%。雖然領取了香港政府保就業計劃資助 2,399,000 港元作為支付部分員工薪資，本集團仍錄得虧損 1,654,000 港元，而上個財政年度同季的虧損則為 817,000 港元。

承董事會命
萬華媒體集團有限公司
張裘昌
董事

香港，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布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張聰女士；執行董事張裘昌先生及林栢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俞漢度先生、劉志華先生及周卓華先生。